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前或会后召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和hy61600348@sina.com进行提问。提问时间自2026年10月28日起至11月3日16:00止，逾期不予受理。

山西阳泉热电厂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16:00-17:00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三、参会人员

出席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独立董事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变更）。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index?topnav=1>），根据提示填写相关信息，选择提问类别，填写提问内容，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电话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353-7078618

四川美丰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及各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美丰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31日召开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2026年8月17日公司召开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形式审议通过了《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经股东大会决议,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特定价格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A股股份,具体安排如下:本次回购股份总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且不超过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0.01元/股。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间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上限。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1日、9月3日、9月16日、9月18日、9月22日、10月9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方案发生的首次交易日之前披露。现将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

2026年10月27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4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0.026%,最高成交价格为7.08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7.0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987,8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回购价格未超过确定的价格上限9.01元/股。

二、回购股份的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既定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集中竞价交易价格及委托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未存在下列回购股份情形

1. 自能对本公司证券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法定期限内,至依法披露之日;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收盘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交所证券交易所有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美丰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议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 会议咨询: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网页,点击“提问预征集”生成或向公司邮箱*ir@csair.com*进行咨询,邮件标题请注明“600029 业绩说明会”;公司在网站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更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成果和经营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14日-15:00-15: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名称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和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回应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并予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日14:00-15: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副董事长、总经理:韩文胜先生
独立董事:张俊生先生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财务总监:陈冬先生
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陈威华先生
营销管理委员会委员兼秘书:副主任:肖勇先生
战略规划部总经理:毛旭东先生
战略规划委员会(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总经理、副主任:王杨格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2日(星期一)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7日(星期二)至10月30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网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造成本次活动,通过向公司邮箱*ir@csair.com*向公司提问,邮件标题请注明“600029 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杨士杰
电话:(8620) 86112480
邮箱:ir@csair.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7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

中债资信认定中债主体信用等级为长期主体信用评级AAA级, 获守信用级别最高且无上调,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6月13日,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注册中期票据发行额度的议案》, 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金额不超过30亿元(含)人民币的中期票据发行额度。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5】MTN1210号), 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 注册金额为30亿元, 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起2年内有效, 由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规模为6亿元人民币的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0月26日全额到账, 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公司存量有息债务。现将发行结果公告如下: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中国票据代码	102090089	中国债券简称	26辽成大MTN001
	发行金额(亿元)	6	票面年利率(%)	3.06
	发行价格(元/百元面值)	100	面值(元)	100
	发行日期	2025/10/23	起息日期	2025/10/26
	票面日	2025/10/27	偿还利息日	2026/10/26
	期限	三年	到期(兑付)日	2028/10/26
	产品特征		主承销机构	-
主承销商				
清算方式				
到期还本付息				
公司本次中期票据发行相关文件详见上海清算所网站 (https://www.shclearing.com/cn/)。				
特此公告。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8日				

武汉达梦数据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公司董事委员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价值在线(www.ir-online.cn)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投票与现场方式 ● 会议议题摘要: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前访问网址 https://esweb.cn/1CK3GP3Tfatu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小程序码进行会前提问,公司将通过本次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解答。	董事长:冯裕才先生 董事、总经理:皮宇先生 独立董事:刘应民先生 董事会秘书:丁京红女士 财务负责人:孙毓翔先生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王亚楠先生 (如为特殊原因,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4、投资者参加方式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15:00-16:00通过网址https://esweb.cn/1CK3GP3Tfatu或使
--	--

证券代码:002852 证券简称:道道全 公告编号:2026-039

道道全粮油股份有限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76

证券简称:金盘科技

公告编号:2026-091

债券代码:118063

债券简称:金05转债

海南金盘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办投资者开放日活动的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采购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近日，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新华发行集团）与江西省教育厅签订了《江西省2026—2027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合同》（以下简称《采购合同》），江西省教育厅以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江西新华发行集团采购2026—2027年江西省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教科书及配套教学资源，合同总金额约人民币（下同）17.00亿元，该金额为预估值，具体金额将以实际订单结算为准。

● 合同类型：政府采购合同。

● 对公司当期业绩的影响：本次采购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出版发行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性行为，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成为2026—2027年江西省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供应方，有利于保持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的稳定性及持续性。

一、交易概述

根据《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全面实施城乡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和做好部分免费教科书循环使用工作的意见》（教材〔2017〕1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下达2017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财教〔2017〕26号）、《江西省教育厅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江西省全面实施义务教育教科书免费提供意见的通知〉（赣教基字〔2008〕6号）的有关规定，以及江西省教育厅2026—2027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要求，江西省2026—2027年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免费教科书继续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近日,江西新华发行集团根据《江西省教育厅2026—2027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XBJ26121374405)的要求参与投标,最终被确定为此次免费教科

项目的单一来源供应方，并已与江西省教育厅签订《采购合同》，合同总金额约为7.002亿元。

二、合同当事人

1.江西省教育厅是主管全省教育事业的省政府组成部门，负责各级各类教育的统筹规划和协调管理。主要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教育方针、政策，起草有关教育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制定全省教育改革与发展战略和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参与拟订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拨款、教育基建投资有关政策；拟定教育体制改革的政策，并负责指导、协调、督促实施。

2.江西省百巨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是于2009年成立的招标代理机构，本项目由江西省百巨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负责组织招投标。

3.江西省教育厅、江西省百巨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与江西新华发行集团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合同主要条款

1.合同内容：江西省教育厅2026—2027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XB261213744005）

2.采购方式：实行单一来源采购，即江西省教育厅通过单一来源方式向江西新华发行集团采购全省义务教育阶段全部的教科书及配套教学资源等（具体品种按合同列示提供）。

3.合同总金额：两年合计不超过1,700,490,000.00元。具体内容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江西省教育厅2026年度政府采购意向公告（第9批）》。

4.采购品种：国家课程教科书（以江西省教育厅公布的教科书目录为准，包括信息技术教科书）及配套教学资源等，如根据国家政策变化调整应严格按照国家新出台政策要求进行采购。具体内容详见江西省公共资源数据交易平台发布的《江西省教育厅2026—2027年义务教育免费教科书采购项目（采购编号：JXB261213744005）单一来源成交公告》。

5.合同期限：2026—2027年，共两年。

6.合同生效条件：由双方签订采购合同之日起生效。

7.结付款方式：项目资金来源为中央财政和省财政专项资金，由江西省教育厅会商财政厅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相对应的款项，即2026年度在2026年12月31日前分两次支付，2027年度在2027年12月31日前分三次支付。

8.合同履约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采购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出版发行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行为，为公司免费教科书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供货方的延续，有利于保持公司营业收入、利润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战略等情况，公司计划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及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 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会人员

执行董事、总经理：吴 涤 先生

独立董事：黄亿红 女士

公司秘书：毛剑波 先生

财务负责人：戚培刚 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为提高互动交流效果和效率，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2026年11月3日（星期二）16:00前登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s>）或通过电子邮箱（zwcwm60073@126.com）提出关注的问题，公司将按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集中回答。

（二）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投资者可通过互联网登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法律部

电话：0791-85896008

电子邮箱：zwcwm60073@126.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结束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会议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公告

[illegible]

鉴于上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变更情况,公司拟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修订如下:

[illegible]

深圳市英威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 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00%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名称(签名或盖章):	√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 董事会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3.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委托人作为法人股东, 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4. 会议时间: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字日期:		委托有效期: